

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相对人代码_1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行政相对人代码_2(工商注册号)	行政相对人代码_3(组织机构代码)	行政相对人代码_4(税务登记号)	行政相对人代码_5(事业单位证书号)	行政相对人代码_6(社会组织登记号)	法定代表人	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	证件类型	证件号码	行政处罚决定书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罚款金额(万元)	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(万元)	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	处罚决定日期	处罚有效期	公示截止日期	处罚机关	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数据来源单位	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备注
武汉市洪山区张辉废品回收站							张辉				(洪卓)罚决字[2023]第000025号	《武汉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五条第二款	从事废品收购和废弃物接纳作业未保持经营场所周围环境卫生整洁	《武汉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五条第三款	罚款	给予武汉市洪山区张辉废品回收站罚款人民币伍佰元整的行政处罚。	0.050000			2023/8/4	2099/12/31	2026/8/4	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街道综合执法中心	12420111MB1K22867J	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街道综合执法中心	12420111MB1K22867J	